

2024 年度
莆田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湄
洲岛分局
单位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1
一、单位主要职责	2
二、单位基本情况	5
三、单位主要工作总结	5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表	10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1
二、收入决算表	13
三、支出决算表	15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6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9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20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23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24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5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26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7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8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8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9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9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9

七、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0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30
九、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31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32
第五部分 附件	35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莆田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湄洲岛分局单位的主要职责是：

（一）负责市场综合监督管理和知识产权管理。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市场监督管理和知识产权工作的法律、法规和规章，组织实施有关政策、标准，组织实施质量强区战略、品牌战略、食品安全战略、标准化战略和知识产权战略，拟订并组织实施有关规划，规范和维护市场秩序，营造诚实守信、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

（二）负责市场主体统一登记注册。组织指导各类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和从事经营活动的单位、个体工商户等市场主体的登记注册工作。建立市场主体信息公示和共享机制，依法公示和共享有关信息，加强信用监管，推动市场主体信用体系建设。

（三）负责监督管理市场秩序。依法监督管理市场交易、网络商品交易及有关服务的行为。依法监督管理价格收费违法违规、不正当竞争、违法直销、传销、侵犯商标专利知识产权和制售假冒伪劣商品行为，发现市场监管违法行为按照规定程序移送市市场监管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查处。依法实施合同、拍卖行为的监督管理。开展动产抵押物登记。指导广告业发展，监督管理广告活动。

（四）负责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指导辖区消费者权益保护组织开展消费维权工作。指导消费者咨询、投诉、举报的受理和处理，负责市场监督管理投诉举报网络体系建设与管理，保护经营者、消费者合法权益。承担同城快送行业监管职责。

（五）负责宏观质量管理。组织实施国家、省、市质量发展的制度措施。组织实施湄洲岛质量基础设施的协同服务与应用工作，会同有关部门协助实施重大工程设备质量监理制度，依法依规实施质量事故调查，配合

上级部门实施缺陷产品召回制度，监督管理产品防伪工作。组织实施政府质量奖工作。

（六）负责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按照上级部署管理产品质量安全风险监控、监督抽查工作。组织实施质量分级制度、质量安全追溯制度。负责工业产品生产许可管理。负责棉花等纤维质量监督工作。

（七）负责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综合管理特种设备安全监察、监督、风险防范工作，监督检查高耗能特种设备节能标准和锅炉环境保护标准的执行情况。依法承担特种设备安全事故调查工作。

（八）负责食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协调。统筹指导全区食品安全工作。组织实施推进食品安全战略的重大政策措施，拟订食品安全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承担区食品安全委员会日常工作。

（九）负责食品安全监督管理。建立覆盖食品生产、流通、消费全过程的监督检查制度和隐患排查治理机制并组织实施，防范区域性、系统性食品安全风险。推动建立食品生产经营者落实主体责任的机制，健全食品安全追溯体系。组织开展食品安全监督抽检、风险监测和风险预警、风险交流工作。组织实施特殊食品备案和监督管理，承担特殊食品注册现场核查相关工作。负责拟定食品安全监管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食品安全应急体系建设，组织指导重大食品安全事件应急处置和调查处理工作。建立食品安全信息统一公布制度，依法依规公布重大食品安全信息。

（十）负责统一管理计量工作。贯彻执行国家计量制度，推行法定计量单位，依职责管理计量器具及量值传递、溯源和比对工作。规范、监督商品量和市场计量行为。

（十一）负责统一管理标准化工作。鼓励、指导企业、科研院所、行业组织等参与各级标准化组织及其活动，参加国家、行业、地方等各级标

标准的制修订工作。依法协调指导团体标准、企业标准制定工作。组织实施标准化激励政策，规范标准化活动。协助开展法人和其他组织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相关工作及商品条码管理工作。

（十二）负责统一管理认证认可与检验检测工作。组织实施认证认可与检验检测监督管理的制度措施。推进检验检测机构改革。指导、规范全区认证认可与检验检测行业发展。依法监督管理认证认可与检验检测活动。

（十三）负责保护知识产权。拟订实施严格保护商标、专利、原产地地理标志、集成电路布图设计等知识产权制度措施，强化知识产权创造、保护和管理能力。研究鼓励新领域、新业态、新模式创新的知识产权保护、管理和服务政策。研究提出知识产权保护体系建设方案并组织实施，推动建设知识产权保护体系。负责商标、专利监督检查工作，组织指导知识产权争议处理、维权援助和纠纷调处等工作。组织指导知识产权预警和涉外保护工作。组织指导行业协会和专业协会开展知识产权保护工作。

（十四）负责促进知识产权运用。拟订实施知识产权激励奖励制度、知识产权转化运用和交易运营政策措施。指导落实有关商标、专利、原产地地理标志申请的前置服务工作。指导知识产权无形资产评估、审查评议等工作。指导和促进知识产权服务业发展。统筹指导知识产权公共服务体系建设，推动知识产权信息的传播利用。

（十五）负责市场监督管理、知识产权领域科技和信息化建设、新闻宣传、对外交流与合作。按规定承担技术性贸易措施有关工作。

（十六）负责药品（含中药、民族药，下同）、医疗器械和化妆品安全监督管理。贯彻执行有关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监督管理的方针政策 and 法律法规。负责监督实施国家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标准和分类管理制度。配合有关部门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依法组织实施药品、医疗器

械和化妆品经营、使用质量管理规范。负责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上市后风险管理。依权限建立药品不良反应、医疗器械不良事件和化妆品不良反应体系，组织开展监测、评价和处置工作。依法承担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安全应急管理工作。依权限实施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监督检查及质量抽查检验。负责开展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领域安全宣传、科普、教育培训、交流与合作。

- (十七) 负责本单位人才队伍建设。
- (十八) 负责在日常监管中发现的各类违法行为，按照规定程序移送市市场监管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查处，并按照有关规定履行行政执法职责。
- (十九) 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单位基本情况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本单位包括 0 个内设机构，其中：列入 2024 年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在职人数
莆田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湄洲岛分局	行政单位	10

三、单位主要工作总结

2024 年，莆田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湄洲岛分局单位主要任务是：围绕上述任务，重点完成了以下工作：

(一) 数据指标完成情况: 1. 截止 11 月底辖区市场主体总数为 17198 户，其中企业 2254 户，个体工商户 14932 户，农民专业合作社 12 户，今年新增市场主体数 899 户，其中企业 61 户，个体工商户 838 户。2. 2023 年度内资企业年报率为 98.96%，个体工商户年报率为 95.05%，农民专业合作社年报率为 100%，位于全市前列；为 269 户市场主体实现“零成本”信用修复。3. 制定并下发了“1+X”、年报、食品销售、药品零售等 12 个区

级抽查方案，随机抽取对象共 158 家，其中企业 77 家，个体工商户 81 家，抽查完成率达 100%。4. 全年推动镇、村包保干部开展包保督导 1730 家次，问题发现率 2.08%，问题整改率达 100%。5. 移送市局执法支队案件线索 10 条，作出当场处罚 43 件，罚没金额共计 13200 元。6. 全年共答复行政复议 10 件，全部胜诉。7. 检查特种设备使用单位 31 家（次），发出《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指令书》6 份，发现隐患 6 处。使用登记率，定期检验率、隐患整改率、常规检查完成率均为 100%

（二）亮点成效：一是助力两岸融合发展。指导莆田市湄洲妈祖祖庙董事会申报“两岸妈祖文化标准共通试点”，已获批立项并在第九届世界妈祖文化论坛上顺利授牌；《妈祖祭典》省地方标准申报也已获批立项。二是赋能民宿产业高质量发展。积极响应莆田市十二条重点产业链发展号召，组织召开湄洲岛民宿行业质量提升培训会，指导民宿规范化、标准化经营管理，进一步提升民宿行业的服务质量和品牌意识，推荐 5 家民宿龙头企业参与乡村民宿服务认证试点，全部顺利通过验收，其中 4 家取得民宿服务认证证书。三是筑牢重大活动安保屏障。以高标准严要求做好“三二三”、“第十六届海峡论坛”“九月九”等重大活动期间的食品安全及特种设备安全保障工作，今年圆满完成 5 场重大活动安保任务。

（三）主要做法：1. 优化营商环境，激发市场活力：一是深化商事制度改革。持续推进市场监管领域“高效办成一件事”改革，助推审批服务模式创新；便利“个转企”登记，已办理“个转企”1 户；便捷市场主体退出，符合条件的市场主体可通过简易注销程序退出，今年共办理简易注销 87 户。二是清理虚增经营主体。积极引导未开展经营活动的市场主体办理注销登记，今年已引导注销 6591 户，其中个体户 5954 户，企业 637 户。三是开展“名特优新”个体工商户申报认定。通过“一对

一”申报指导服务，为 3 户个体成功申报入库为“名特优新”个体工商户。

2. 强化监管执法，守牢安全防线：

一是加强食品安全监管。严格落实食品安全“四个最严”要求，加大对食品生产、流通、餐饮环节的监管力度。全年共检查食品生产经营单位 845 家次，自行完成快检 440 批次、抽检食品 128 批次，移送食品一般程序案件线索 5 条，自办简易程序案件 26 件。完善智慧监管体系。持续推进“明厨亮灶”及餐饮服务食品安全示范创建工作，辖区内 6 所学校食堂及 3 家大型酒店均在首批接入市“互联网+明厨亮灶”智慧监管平台。申报妈祖中学为 2024 年省级餐饮服务“互联网+明厨亮灶”示范单位，已通过考评验收。推进“一品一码”食安追溯体系建设，实现全区大中型餐饮单位、学校食堂、食品批发企业等重点监管单位注册率、录入率均 100%。

二是加强药品安全监管。开展药品安全巩固提升及“清网、清方、清规”专项行动，加强对药品生产、经营、使用环节的监督检查，严厉打击制售假劣药品违法行为，指导辖区 2 家药品网络销售企业加强网售药品质量管理，保障人民群众用药安全。

三是加强特种设备安全监管。全年计划 13 家，老旧电梯评估 4 台。加大对特种设备使用单位的监督检查力度，督促企业落实安全主体责任。在燃气领域，开展城镇燃气安全专项整治行动，定期检查液化气充装站，立案 1 起，罚款 11 万元。在电梯领域，指导组织辖区酒店、民宿开展电梯应急救援演练 3 场次，民宿代表、酒店管理人员共 20 人次参加现场观摩，通过以演促练、以练代战，切实提升电梯使用单位应急救援和处置突发事件的能力和水平。组织开展主题为“守护安全 共建‘湄好’”特种设备安全培训班，岛内 47 家特种设备使用单位的 72 名安全管理人员参加培训，进一步提升安全管理员的责任意识和业务能力。

四是加强产品质量监管。深入开展电动自行车、燃

气用品、烟花爆竹等重点产品质量安全隐患排查整治行动，共出动执法人员 148 人次，检查市场主体 74 家次，严厉打击非法改装、销售“三无”产品、假冒伪劣等违法行为，查处销售不符合国家标准电动自行车违法案件 6 起，罚没 1.03 万元。

3. 关注民生热点，维护市场秩序：一是持续提升消费维权处置效能。指导寨下农贸市场及周边商户创建“放心消费示范商圈”。组织各行业协会和企业代表召开旅游市场秩序整顿约谈会，进一步压实主体责任。联合湄洲派出所、商科局等部门开展“3·15”国际消费者权益日宣传活动，提高消费者维权意识，畅通消费投诉举报渠道，及时处理消费者投诉举报，全年共受理消费者投诉举报 655 件，其中 12315 平台 506 件，12345 平台投诉举报 149 件，为消费者挽回直接经济损失 4 万余元。

二是全力维护市场价格秩序。积极开展阳光价格守护、涉企违规收费整治助企守护、BZ 领域违法违规行等专项行动，特别关注重大节日及旅游旺季期间民生物资市场价格秩序，出动执法人员 400 余人次，检查市场主体 200 余家，对未明码标记进行简易处罚 10 起，严厉打击价格欺诈、哄抬物价等违法行为，维护了市场价格秩序。

三是着力强化民生计量监管。充分发挥岛上行业协会及农贸市场的引导作用，实施电子秤“三统一”管理模式，集中换称 35 台，检定 116 台，查处 8 起，罚没 1600 元，培训 2 名计量检定人员。

四是从严从实抓好点题整治。结合行风建设和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组织开展校园食品安全排查整治、城镇燃气安全专项整治、电动自行车安全隐患全链条整治等专项整治行动。共出动执法人员 296 人次，查处案件 7 件，已罚没入库 1.03 万元。

4. 加强队伍建设，提升履职能力：一是提升政治素养。认真落实“三会一课”制度，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在福建考察时的重要讲话精神，

年内共开展党组中心组学习 12 次、领导上党课 3 次、支部集中学习 22 次，切实提高干部职工的政治素质和党性修养。二是**强化内部管理**。做好市委巡察 1 项问题整改工作，并组织开展制度学习 1 次；重新修订分局管理制度 2 项；全力抓好“星级”市场监管所建设，“三星所”创建顺利通过验收。三是深化作风建设。结合党纪学习教育，组织集中观看警示教育片，通报中央、省市纪委以及市场监管系统下发的违纪案件。年内共开展廉政警示教育 4 次，让党员干部知敬畏守底线。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莆田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湄洲岛分局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71.5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43.2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经营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其他收入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80
		九、卫生健康支出	9.47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编制单位：莆田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湄洲岛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分类)	决算数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1.53	本年支出合计	271.5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0.00	结余分配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总计	271.53	总计	271.53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莆田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湄洲岛分局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43.25	243.25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243.25	243.25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01		行政运行	203.14	203.14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04		市场主体管理	39.95	39.95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0.16	0.1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80	18.8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80	18.8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80	18.8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47	9.4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47	9.4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76	5.76	0.00	0.00	0.00	0.00	0.00

收入决算表

编制单位：莆田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湄洲岛分局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71	3.71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莆田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湄洲岛分局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201			271.53	231.41	40.11	0.00	0.00	0.00
201			243.25	203.14	40.11	0.00	0.00	0.00
20138			243.25	203.14	40.11	0.00	0.00	0.00
2013801			203.14	203.14	0.00	0.00	0.00	0.00
2013804			39.95	0.00	39.95	0.00	0.00	0.00
2013816			0.16	0.00	0.16	0.00	0.00	0.00
208			18.80	18.80	0.00	0.00	0.00	0.00
20805			18.80	18.8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18.80	18.80	0.00	0.00	0.00	0.00
210			9.47	9.47	0.00	0.00	0.00	0.00
21011			9.47	9.47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5.76	5.76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3.71	3.71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编制单位：莆田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湄洲岛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71.5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43.25	243.25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0.00	0.00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0.00	0.00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0.00	0.00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0.00	0.00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80	18.80	0.00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9.47	9.47	0.00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编制单位：莆田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湄洲岛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1.53	本年支出合计	271.53	271.53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0.00	0.00	0.00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编制单位：莆田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湄洲岛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00					
总计	271.53	总计	271.53	271.53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莆田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湄洲岛分局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71.53	231.41	40.1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43.25	203.14	40.11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243.25	203.14	40.11
2013801	行政运行	203.14	203.14	0.00
2013804	市场主体管理	39.95	0.00	39.95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0.16	0.00	0.1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80	18.8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80	18.8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80	18.8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47	9.47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47	9.47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76	5.76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71	3.71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莆田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湄洲岛分局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04.1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7.37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1	基本工资	39.45	30201	办公费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2	津贴补贴	33.17	30202	印刷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3	奖金	81.63	30203	咨询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8.80	30206	电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5.03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76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71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17	30211	差旅费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9.4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莆田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湄洲岛分局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95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5	生活补助	2.35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3.04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1206	其他资本性补助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92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59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编制单位：莆田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湄洲岛分局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38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合计		214.05	公用经费合计					17.37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莆田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湄洲岛分局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1	3.49
1. 因公出国（境）费	2	0.0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0.99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0.0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0.99
3. 公务接待费	6	2.5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莆田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湄洲岛分局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 本单位 2024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收支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莆田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湄洲岛分局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本单位 2024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单位收入总计 271.53 万元，支出总计 271.53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各减少 2.82 万元，各下降 1.03%。主要原因按照“过紧日子”的要求，严格控制经费支出。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 271.53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2.82 万元，下降 1.03%，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71.53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
4.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
5. 事业收入 0 万元。
6. 经营收入 0 万元。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
8. 其他收入 0 万元。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支出 271.53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2.82 万元，下降 1.03%，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231.41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214.05 万元，公用支出 17.37 万元。
2. 项目支出 40.11 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

4. 经营支出 0 万元。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271.53 万元，支出总计 271.53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各减少 2.82 万元，下降 1.03%，主要原因按照“过紧日子”的要求，严格控制经费支出。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71.53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2.82 万元，下降 1.03%，具体情况如下(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 2013801 行政运行 203.14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4.63 万元，增长 13.79%。主要原因在职干部五险一金的调整及工资的变动。

(二) 2013804 市场主体管理 39.9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6.76 万元，下降 14.48%。主要原因按照“过紧日子”的要求，严格控制经费支出。

(三)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0.1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3.84 万元，下降 95.98%。主要原因本年药品事务经费支出减少。

(四)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8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0.85 万元，增长 4.72%。主要原因在职干部五险一金的调整及工资的变动。

(五)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7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0.47 万元，增长 8.81%。主要原因在职干部五险一金的调整及工资的变动。

（六）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7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0.02 万元，下降 0.46%。主要原因调整提前退休人员医保缴费等原因。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本单位 2024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本单位 2024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31.41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214.0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17.3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

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文物和陈列品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赠与。

七、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3.49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00%；较上年增加 0.50 万元，增长 16.87%。主要原因决算数小于预算数是由于厉行节约的原因，实际支出数较少；决算数今年比上年度增加的主要原因单位厉行节约，减少非必要的接待，接待的人次较上年有所增加。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较上年增加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全年安排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团组 0 个，参加其他单位出国团组 0 个；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 0 人次。主要是本年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0.99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00%；较上年减少 0.19 万元，下降 16.36%。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较上年增加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2024 年公务用车购置 0 辆，主要原因本年无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0.99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00%；较上年减少 0.19 万元，下降 16.36%。主要原因决算数小于预算数是由于厉行节约的原因，实际支出数较少；决算数今年比上年度减少的主要原因按照“过紧日子”的要求，严格控制经费支出。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 辆。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2.5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00%；较上年增加 0.70 万元，增长 38.81%。主要原因决算数小于预算数是由于厉行节约的原因，实际支出数较少；决算数今年比上年度增加的主要原因单位厉行节约，减少非必要的接待，接待的人次较上年有所增加。累计接待 28 批次、134 人次。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4 年度 2 个项目实施单位自评，分别是市场主体管理经费、食品安全监管业务经费项目，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共计 55 万元。（《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详见附件 1）

九、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7.37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3.85 万元，增长 28.49%，主要原因邮电费及正常业务支出的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单位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

本单位 2024 年度没有政府采购支出。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1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1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没有其他用车；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本级财政单位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取得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本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本级单位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反映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一、《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市场主体管理经费					
主管部门		莆田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莆田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湄洲岛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5.00	35.00	34.98	10	99.94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5.00	35.00	34.98	—	99.94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开展特种设备日常监督检查工作；2、开展食安创城、食品安全宣传周、化妆品安全宣传周、安全生产周、食品安全“五进”活动（食品安全宣传进学校、农村、社区、机关、）、药品安全科普周、化妆品安全科普周、保健品“五进”等宣传工作；3、“明厨亮灶”智慧食安监管平台运行维护；4、开展计量检查、价格监督检查；5、开展年报工作宣传，企业与个体户年报率达到省、市局要求指标；6、根据市局安排，开展食品抽检，食品快速检测；7、做好消费投诉举报处理工作，开展国际消费者权益保护日系列宣传活动。8、开展打击传销、网络交易监督检查。通过以上工作，维护湄洲岛旅游市场良好秩序。			完成预期目标。年内湄洲岛已引导注销 6591 户，其中个体户注册登记 5954 家，企业 637 户；完成食品抽检 128 批次，；按序时推进年度特种设备日常监督检查计划，特种设备使用单位 31 家（次），常规检查完成率均为 100%；共受理 12315 消费者投诉 149 件，及时办结率 100%，为消费者挽回经济损失 4 万余元；认真开展“安全生产月”、“质量月”、食安创城等宣传活动，免费向群众发放围裙、布袋、水杯、雨伞等便民实用宣传品。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食品安全抽检批次	≥80%	80	7	7	无
			受理消费者咨询、投举报等热线电话	≥25 次	25	6	6	无
			药品抽检批次	≥20 批次	20	6	6	无
		质量指标	食品检测合格率	≥90%	90	6	6	无
			餐饮民宿明码标价情况覆盖率	≥99%	99	7	7	无
			资金到位率	≥100%	100	8	8	无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无	≤00	0	0	0	无
			开展年报工作宣传活动	≥0.6 万元	0.6	10	10	无
			无	≤00	0	0	0	无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	=00	0	0	0	无
		社会效益指标	消费者食品安全满意度	≥75%	75	7	7	无
			产品质量安全率	≥95%	95	8	8	无
			食品消费市民安全感	≥75%	75	7	7	无
			食品安全状况持续好转	≥75%	75	8	8	无
	满意度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情况	≥75%	75	5	5	无
受益人员满意度			≥85%	85	5	5	无	
总分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食品安全监管业务经费						
主管部门			莆田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莆田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湄洲岛分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20.00	0.16	10	0.80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20.00	0.16	—	0.8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推进市场监管所标准化规范化建设，着力塑造一支政治坚定、能力过硬、公正严明、人民满意的市场监管所干部队伍，为构建现代化市场监管体系提供坚强组织保障。				目前已完成分局内部规范提升、食品安全监管档案材料规范管理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业务经费支出综合		=100%	100	10	10	无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强化提升服务群众和市场主体能力		≥20000 人次	20000	15	15	无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综合能力水平，总结、推广经验，发挥引领带动作用		≥1 期	1	15	15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食品安全工作的满意率		≥96%	96	10	10	无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规范档案室数		≥2 间	2	3	3	无
			系统标志标识规范数		≥14 项	14	7	7	无
			普法宣传开展场次		≥2 次	2	5	5	无
提升办公场所环境			≥100%	100	5	5	无		

			业务装备购置数量	≥2 套	2	5	5	无
		质量指标	资金到位率	≥100%	100	5	5	无
			单位标识设置符合总局要求率	≥100%	100	5	5	无
		时效指标	资金使用及时率	=100%	100	5	0	无
总分							85	